

2026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抓好区委区政府部署有关工作的组织实施，当好区委区政府参谋助手，及时报告有关情况；负责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参加的会议和会务活动及全区性重大活动（含重要接待）的协调或安排；负责以区委区政府、区委（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文件的审核制发；负责党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文件的办理、分发、传阅、清退、归档、销毁等工作；负责全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统筹推进；负责督促检查党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在我区贯彻落实事项；负责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同志重要文稿及综合材料的组织、审核、编辑、发表工作。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收集信息资料，为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提供决策参考；负责全区重要党政信息的收集、整理、报送工作；负责本区因公出国管理、国际化城区建设、国际友城交往、涉外事件处理等全区外事工作；主管全区档案事业，对全区档案工作实施指导监督；承担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区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的相关工作；承担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的相关工作；承担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区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的相关工作；以深圳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为目标指引，以建设高端智囊平台、产业引导平台和改革宣传平台为着力点，广泛整合全球一流智库专家资源、产业项目资源、科技创新资源、媒体传播资源等，着力构建开放、融合、务实、高效的新型智库平台，助力坪山加速实现“深圳示范，坪山引领”的发展蓝图。归口管理区委保密办、区委政研室和区档案馆。

二、机构编制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系统包括：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发展智库中心，非独立核算的归口管理单位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策研究室和深圳市坪山区档案馆共 5 家基层单位。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具体如下：

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内设机构有：行政科、会议科、文件法规科、区委区政府督查室、综合科、调研科、党政信息科、外事科、档案科共 9 个科室。

2. 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发展智库中心无内设机构。

三、2026 年主要工作目标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 2026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提升机关运转效率，切实增强执行力；2. 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干部职工综合素质；3. 强化党的建设，提高机关党建工作水平。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6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部门预算收入 4,600.16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减少 34.71 万元，减少 0.7%。2026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部门预算支出 4,600.16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减少 34.71 万元，减少 0.7%。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预算 4,360.64 万元，包括在职人员经费 3,236.77 万元、公用经费 196.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8.94 万元、增人增资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768.88 万元。

（一）在职人员经费 3,236.77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196.0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8.94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增人增资支出 0.00 万元。

（五）项目支出 768.88 万元，具体包括：

1. 发展和改革研究 47.90 万元，主要用于发展研究及政策调研方面的支出；
2. 档案馆事务 17.80 万元，主要用于史志业务和档案事务管理支出；
3. 档案馆事务（运转）31.70 万元，主要用于档案管理系统运行维护支出
4. 信息事务 36.68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重要党政信息支出；
5. 督查业务 10.5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政协提案系统运行支出；
6. 外事事务 42.97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外事业务支出；
7. 综合性事务 29.55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政务活动等支出；
8. 保密事务 58.68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保密业务支出；
9. 一般管理事务 492.64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职工体检和统筹业务等支出；
10. 国安事务 0.47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国家安全业务方面的支出。

二、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发展智库中心

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发展智库中心预算 239.52 万元，包括在职人员经费 0.00 万元、公用经费 0.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万元、增人增资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239.52 万元。

（一）在职人员经费 0.00 万元。

（二）公用经费 0.00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四）增人增资支出 0.00 万元。

（五）项目支出 239.52 万元，具体包括：

创新发展智库 239.5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智库中心日常正常运转，满足特聘人员的工资支出，开展课题研究、内参编制等工作。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纳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有 0.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0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服务类项目 0.00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9.4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减少 19.1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 年预算数 0.0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按照财政部《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规范列支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接待费。2026 年预算数 1.0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减少 0.50 万元，主要是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 年预算数 8.4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6 年预算数 0.0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减少 18.0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6 年预算数 8.4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减少 0.60 万元，主要是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发展智库中心，非独立核算的归口管理单位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策研究室和深圳市坪山区档案馆共 5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6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008.40 万元，设置并编报 11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

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6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预算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一般管理事务	492.64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保密事务	58.68	做好保密工作，常态化、多样化组织开展保密工作，提高防泄密能力，筑牢全区保密工作基础防线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外事事务	42.97	统筹推进国际化城区建设工作，指导交通、城管等部门完善双语标识，加快推进国际化城区建设，进一步提升城区国际化水平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督查业务	10.50	完成建议提案动态管理系统日常运行维护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国安事务	0.47	做好国家安全工作，常态化、多样化组织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等活动，增强辖区人民群众的国家安全观念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信息事务	36.68	定时编辑刊物，加大对我区先进工作经验及成效宣传推广力度，持续发挥信息“发声器”作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档案馆事务（运转）	31.70	完成档案管理系统运行维护，完整保存坪山历史记录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档案馆事务	17.80	完成《坪山年鉴》编印工作，长期发挥“为党管档、为国守史、为民服务”的作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发展和改革研究	47.90	围绕区中心工作，聚焦政策研究，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建议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办公室（本级）	综合性事务	29.55	完成本年度区委区政府政务活动及相关业务工作
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发展智库中心	创新发展智库	239.52	保障单位日常正常运转，满足特聘人员的工资支出，紧紧围绕坪山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开展专项课题研究、信息服务等项目，为坪山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战略性、前瞻性研究成果和高质量咨询建议，助力坪山持续塑造创新城市品牌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96.04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减少3.60万元，减少1.8%。主要是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1台（套）。

2026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0万元，主要是无购车计划；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0万元，主要是无采购计划。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